

证券代码：833386

证券简称：安智物流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西安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(一) 变更日期：2025年1月1日

(二) 变更前后会计估计的介绍

1.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估计

产品类型“第三方物流服务”的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：

账龄	应收帐款计提比例 (%)
1 年以内	0.50

2.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

产品类型“第三方物流服务”的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：

账龄	应收帐款计提比例 (%)
1 年以内	5.00

(三)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为了更加合理、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综合考虑应收账款账龄、客户实力和信誉以及应收账款的历史回收情况，参照同行业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比例，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

计提比例进行变更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。

（三）股东会审议情况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、更准确的会计信息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同意公司关于此次会计估计的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，其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监事会一致同意通过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-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计估计变更应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无需追溯调整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，对公司 2025 年以前各年度财务

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江西安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;
- (二)《江西安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西安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3日